

互助县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方案

根据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东市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东政办〔2023〕94号）要求，为扎实推进我县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现结合实际，制定如下整改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牢牢守好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进一步压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属地管理责任，以最高标准、最实措施、最硬作风、最严问责抓整改促落实，着力解决好湟水河流域互助段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为建设富裕文明和谐美丽新互助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深刻认识整改工作的严肃性，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担负起本辖区本部门生态环境保护 and 督察整改工作责任，自觉将生态环境保护 and 督察整改工作同本地本领域发展紧密结合，主动认领、主动担责、主动整改，加强统筹协调，落实整改责任。

(二) 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整改。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对照突出环境问题，建立整改清单，实行台账式、清单式管理，逐一细化整改措施，逐件明确整改责任，逐一整改销号。整改完成后，要认真开展“回头看”，巩固提升整改成效。

(三) 坚持举一反三、建章立制。坚持立行立改与常态长效结合，健全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和监管机制，完善举一反三机制，常态化开展“回头看”督导工作，全面排查各类生态环境风险隐患，着力解决一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堵住监管漏洞盲区，防止“反复治、治反复”，确保整改成效经得起检验。

三、整改任务

(一) 畜禽养殖和屠宰行业污染防治措施不落实，污染隐患突出

1. 纳隆沟河道两侧有近 20 余家露天牛羊养殖场，共计约 3000 头牛羊，粪污在无防渗措施的场内堆积，下雨时随雨水流入河道，部分养殖场设置管道直接将粪污排入河道，环境污染隐患突出。

整改措施：1. 完善养殖场各类手续，确保各养殖场手续齐全，合理合规；2. 督促各养殖场规范建设堆粪场和沉淀池，规范收集粪污，并及时清运；3. 强化日常监督监管，建立健全台账记录；4. 拆除粪污排放管道，规范粪污排放行为，杜绝粪污流入周边河道。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塘川镇、东山乡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林草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

整改时限：2023 年 11 月 31 日

(二) 工业企业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力，环境违法问题多发

2.青海宁靓钢构有限公司 H 型钢材加工生产线项目喷漆室规模不能满足实际生产需求，大型钢构无法在喷漆室密闭作业，VOCs 未经有效收集处理，无组织排放问题突出。

整改措施：督促企业加大资金投入，根据实际生产需求改建喷漆室规模，确保大型钢构入室作业，及时有效收集 VOCs。

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 年 12 月 31 日

3.玉明金属结构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北侧喷漆房无污染防治设施，VOCs 未经收集直接排放。

整改措施：加大资金投入，建设污染防治措施，确保 VOCs 有效收集。

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 年 12 月 31 日

4.青海互助金圆水泥有限公司原料堆棚为半封闭状态，粉煤灰、水泥熟料等原辅料在装卸、转运过程中粉尘无组织排放严重；庙儿沟石膏矿在开采、矿石装卸、运输过程中扬尘问题突出。

整改措施：1.严格按照“三围一顶”要求改建原料棚；2.密闭粉煤灰、水泥熟料等原辅料装卸环节；3.督促企业启用污染防治设施。

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 年 12 月 31 日

5.青海君炜混凝土有限公司车辆冲洗平台闲置不用，车辆带泥上路，道路扬尘问题突出；粉料筒仓卸灰过程中除尘设施停用，筒仓顶端粉尘大量外溢。

整改措施：1.督促企业按规范启用车辆冲洗平台，运输车辆做到全密闭；2.依法查处除尘设施停用违法行为，杜绝粉尘外溢。

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31日

6.塘川镇金煜炜物流仓储园区玉强再生资源回收站，无报废机动车拆解手续，违规拆解大量废旧机动车，拆解过程产生的废机油未收集，废机油浸染的沙土去向不明。

整改措施：1.责令金煜炜物流仓储园区玉强再生资源回收站停止报废汽车回收和拆解业务；2.将场地内清理干净，对已造成的地面污染开展调查、规范整治；3.加强企业日常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规范作业，并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坚决杜绝环境违法行为。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

配合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31日

7.正丰锂离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自双碱法脱硫塔建成以来，就封堵了脱硫塔喷淋水回用管道，并在脱硫塔和电捕除尘器长期未运行的情况下，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同时，2022年9月新建的黑法除尘设施未在2023年4月的自主验收报告中体现，

2023年6月28日青海中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企业出具的生活污水自行监测报告中，采样点位与实际排口不符。

整改措施：1.对照生产装置及环保设施建设情况重新梳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重新履行备案手续；2.督促企业统一污水排放口，规范设置排放口标识。

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31日

8.青海荣鑫利冶炼有限公司未按照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安装烟气排放口在线监测装置的情况下，即投入运行，烟气收集设施运行效果差，无组织排放严重。矿热炉进料口未进料时敞开，未做到封闭管理，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无规范排口。

整改措施：1.对未按要求安装烟气排放口在线监测装置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安装烟气排放口在线监测装置；3.对污染防治设施全面排查，对不符合要求的设备及时更新维修，确保稳定有效运行；4.强化培训力度，规范矿热炉操作流程，确保全封闭管理；5.对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确保符合相关批复要求。

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31日

9.青海华鑫硅业有限公司浇注期间擅自停运顶吸除尘设施，烟气无组织排放严重，正压大布袋出除尘设施破损，顶部烟气外

溢。

整改措施：1.对擅自停运顶吸除尘设施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及时更换破损布袋除尘设施，确保烟气不外溢。

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31日

（三）以往问题整改不到位

10.铁合金企业浇铸烟气无组织排放问题是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的整改事项之一，但部分铁合金企业浇铸烟气收集效率不高，烟气无组织排放问题仍然严重。例如：互助华鑫硅业、长源硅业等。

整改措施：1.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借鉴铁合金领域的先进经验做法，加强整改；2.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对铁合金企业浇铸环节无组织烟气进行深度治理，进一步提高收集处理效果。

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配合单位：县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31日

11.互助县五十镇、台子乡、加定镇、五峰镇生活垃圾填埋场仍未开展环保验收，未申领排污许可证。

整改措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垃圾填埋场环保验收进度，并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

配合单位：县城管局、生态环境局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31日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各乡镇（街道）、各相关部门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切实形成各司其职、协同配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同时，进一步排查县域内生态环境领域存在的其他突出问题，做到抓早抓小及时整改，尽最大可能将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

（二）坚持问题导向，确保整改实效。各乡镇（街道）、各相关部门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对照发现问题，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强力抓好整改。对存在的差距和不足，及时采取强有力措施攻坚克难；对整改难度大、时间长、成效慢、涉及面广的事项，要长期坚持，多方筹措资金，给予整改资金保障。要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建立联动机制，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的整改工作合力，确保问题整改任务全面落实、经得起检验。

（三）严格督查督办，建立长效机制。各乡镇（街道）、各相关部门要认真总结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经验，采取切实有效的整改措施，建立整改问题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建立健全整改长效机制。整改工作进展情况于每月20日前报互助县各类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县生态环境局), 梳理汇总后报县政府。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将加强督导检查, 对推进整改工作措施不力、敷衍整改的, 依法依规依纪追责问责。

附件: 互助县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台账

附件

互助县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台账

序号	类型	具体问题	整改措施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整改时限	备注
1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到位，患畜和业治落染出	纳隆沟河道两侧有近20余家露天牛羊养殖场，共计约3000头牛羊，粪污在无防渗措施的场内堆积，下雨时随雨水流入河道，部分养殖场设置管道直接将粪污排入河道，环境污染隐患突出。	1.完善养殖场各类手续，确保各养殖场手续齐全，合理合规； 2.督促各养殖场规范建设堆粪场和沉淀池，规范收集粪污，并及时清运； 3.强化日常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台账记录； 4.拆除粪污排放管道，规范粪污排放行为，杜绝粪污流入周边河道。	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塘川镇人民政府	县自然资源局 林草局 生态环境局 水利局 东山乡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31日	
2	工业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到位，企业违法多	青海宁靓钢构有限公司H型钢材加工生产线项目喷漆室规模不能满足实际生产需求，大型钢构无法在喷漆室密闭作业，VOCs未经有效收集处理，无组织排放问题突出。	督促企业加大资金投入，根据实际生产需求改建喷漆室规模，确保大型钢构入室作业，及时有效收集VOCs。	县工信局 县生态环境局		2023年12月31日	
3	工业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到位，企业违法多	玉明金属结构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北侧喷漆房无污染防治设施，VOCs未经收集直接排放。	加大资金投入，建设污染防治措施，确保VOCs有效收集。	县工信局 县生态环境局		2023年12月31日	
4	工业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到位，企业违法多	青海互助金圆水泥有限公司原料堆棚为半封闭状态，粉煤灰、水泥熟料等原辅料在装卸、转运过程中粉尘无组织排放严重；庙儿沟石膏矿在开采、矿石装卸、运输过程中扬尘问题突出。	1.严格按照“三围一顶”要求改建原料棚； 2.密闭粉煤灰、水泥熟料等原辅料装卸环节； 3.督促企业启用污染防治设施。	县工信局 县生态环境局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类型	具体问题	整改措施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整改时限	备注
5	工业污染防治措施落地难，企业违法问题多发	青海君炜混凝土有限公司车辆冲洗平台闲置不用，车辆带泥上路，道路扬尘问题突出；粉料筒仓卸灰过程中除尘设施停用，筒仓顶端粉尘大量外溢。	1.督促企业按规范启用车辆冲洗平台，运输车辆做到全密闭； 2.依法查处除尘设施停用违法行为，杜绝粉尘外溢。	县工信局 县生态环境局		2023年12月31日	
6		塘川镇金煜炜物流仓储园区玉强再生资源回收站，无报废机动车拆解手续，违规拆解大量废旧机动车，拆解过程产生的废机油未收集，废机油浸染的沙土去向不明。	1.责令金煜炜物流仓储园区玉强再生资源回收站停止报废汽车回收和拆解业务； 2.将场地内清理干净，对已造成的地面污染开展调查、规范整治； 3.加强企业日常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规范作业，并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坚决杜绝环境违法行为。	县商务局	县工信局 县生态环境局	2023年12月31日	
7		正丰锂离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自建的双碱法脱硫塔建成以来，就封堵了脱硫塔喷淋水回用管道，并在脱硫塔和电捕除尘器长期未运行的情况下，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同时，2022年9月新建的黑法除尘设施未在2023年4月的自主验收报告中体现，2023年6月28日青海中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企业出具生活污水自行监测报告中，采样点与排放口不符。	1.对照生产装置及环保设施建设情况重新梳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重新履行备案手续； 2.督促企业统一污水排放口，规范设置排放口标识。	县生态环境局 县工信局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类型	具体问题	整改措施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整改时限	备注
8	工业企业污染防治措施落地不到位，违法排污问题多发	青海荣鑫利冶炼有限公司未按照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安装烟气排放口在线监测装置的情况下，即投入运行，烟气收集设施运行效果差，无组织排放严重。矿热炉进料口未进料时敞开，未做到封闭管理，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无规范排口。	1.对未按要求安装烟气排放口在线监测装置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2.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安装烟气排放口在线监测装置； 3.对污染防治设施全面排查，对不符合要求的设备及时更新维修，确保稳定有效运行； 4.强化培训力度，规范矿热炉操作流程，确保全封闭管理； 5.对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确保符合相关批复要求。	县生态环境局 县工信局		2023年12月31日	
9		青海华鑫硅业有限公司浇注期间擅自停运顶吸除尘设施，烟气无组织排放严重，正压大布袋出除尘设施破损，顶部烟气外溢。	1.对擅自停运顶吸除尘设施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2.及时更换破损布袋除尘设施，确保烟气不外溢。	县生态环境局 县工信局		2023年12月31日	
10	以往问题整改不到位	铁合金企业浇铸烟气无组织排放问题是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的整改事项之一，但部分铁合金企业浇铸烟气收集效率不高，烟气无组织排放问题仍然严重。例如：互助华鑫硅业、长源硅业等。	1.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借鉴铁合金领域的先进经验做法，加强整改； 2.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对铁合金企业浇铸环节无组织烟气进行深度治理，进一步提高收集处理效果。	县工信局	县生态环境局	2023年12月31日	
11		互助县五十镇、台子乡、加定镇、五峰镇生活垃圾填埋场仍未开展环保验收，未申领排污许可证。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垃圾填埋场环保验收，并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	县住建局	县城管局 生态环境局	2023年12月31日	